

戒的是烟,反的是腐

香烟再次受到围剿。去年12月29日,中共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《关于领导干部带头在公共场所禁烟有关事项的通知》,明确领导干部禁止在公共场合吸烟。

在中国,控烟从来不光是个健康问题,也是经济问题,更是个政治问题,其背后有着中国式控烟难以走出的困境。

文/片 本报深度记者 朱洪蕾

戒烟门诊静悄悄

领导干部禁止在公共场合吸烟的规定一出,就被誉为“最严戒烟令”来了,然而医院存在多年的戒烟门诊仍然没有因此找回救赎之道。

北京中日友好医院在2008年前后,固定在每周一到周五的下午都有戒烟门诊。1月16日,记者到该院询问戒烟门诊的情况,护士称现在只有周二下午才有戒烟门诊,原因很简单,来戒烟的患者少,戒烟门诊的医生也少了。

北京朝阳医院1996年在全国开设了首家戒烟门诊。近日,记者挂号后,来到4楼的戒烟门诊,很冷清,没有一个患者候诊。护士介绍,平时来戒烟门诊的人很少,多的时候一天也就七八个。

医生表示,现在有戒烟意愿的烟民并不多,到戒烟门诊咨询的更少,与预料中不同,戒烟令后,这里也没有多少公务员烟民的身影。

北京至少有19家医院开设了独立的戒烟门诊,但近一半都已名存实亡,在全国的戒烟门诊中,真正独立苦撑的也不到20%。

不过,一些专家的私人电话在戒烟令后却成了热线,一位控烟专家说,“不少担任领导干部职务的烟民朋友给我打电话,咨询到底在什么地儿不能抽烟,更多的是问应该怎么办。”

中日友好医院呼吸科主任林江涛也对戒烟令保持乐观。他说,“以往人们觉得戒烟令,包括禁烟的地方法规执行力度不够,这与缺乏监督有关。现在中央已下决心在领导干部中‘禁烟’,那么禁烟令一定会管用。”林江涛认为,戒烟门诊的火爆只是时间问题,“执行最严戒烟令后,有些领导干部必须要借助戒烟门诊来帮助戒掉烟瘾。”

香烟上不了台面

在最严戒烟令出台的第二



16日,北京朝阳医院戒烟门诊乏人问津。

天,在政府机构上班的小王做的第一件事,就是把办公室里的三个烟灰缸扔到了垃圾桶里,之后还忙着往墙上张贴禁烟标识。

谈到禁烟,原本就不抽烟的小王对此拍手称快,办公室里的三位烟民现在没法在办公室吸烟,他也不用再天天吸二手烟了。

实际上,自八项规定出台后,香烟就开始加速“隐退”,销售额也显著下降。

在某地烟草专卖局上班的赵强抱怨如今的日子不好过了,“烟真的不好卖,尤其是高档烟。”

赵强介绍,烟草行业赚钱主要靠中高档烟,利润空间相对较大,但受戒烟令的影响也最大,销售明显减少,而低档烟主要是提供给老烟民,满足老烟民的需求,价位适中,受到的影响较小,但这部分烟原本利润空间就小。

如今,香烟的确已经难上台面,处处被围追堵截。

山东省两会期间明确禁烟。在山东大厦省政协报到大厅里,桌上放有明显的禁烟标志。省政协会议期间,会场、餐厅及住地宾馆等公共场所全程禁烟。而省人大会议也要求公共场所禁烟。

在深圳,配合戒烟令的,是专门制定的新的控烟条例,条例规

定对禁烟场所吸烟者开具罚单,拒不缴纳抽烟罚款则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。

禁烟背后的账本

一直以来,香烟都有着微妙的社会生态。去年2月份,湖北公安县卷烟市场整顿领导小组下发“红头文件”,提出全县销售卷烟必须达到25100箱。

按照每箱250条,每条10包计算,共有6275万包,公安县人口才105万,相当于一人一年要抽60包烟。为了刺激烟草销售,公安县竟将此作为政治任务,逐级摊派,其背后无非是巨大的税收诱惑。

单从经济角度核算,短期看,吸烟的成本远远要低于戒烟的成本,而戒烟的收益也小于吸烟的收益,这就导致戒烟往往只能流于口号。

戒烟令出台后,长期研究“三公”问题的湖北省统计局副局长叶青认为,这绝对是一个好消息。“过去,一些财政困难的乡镇政府的一项重要开支是买烟买酒,现在酒不让上,烟也不让买了,需要买的東西一下子轻省了,开支也变少了。”

叶青认为,此次戒烟更重要

的是,正义之剑指向“烟草腐败”。有一句流传很广的话如是说:买烟的不抽,抽烟的不买。小小的一包烟,不论是送的,还是公款买的,后头都是腐败。

财政部财科所所长贾康曾在一个提高烟草消费税的研讨会上表示,在公款和私款消费的边界上,最模糊的就是烟和酒。

用公款购置高档香烟,普遍被视为政府正常行为而未被纳入审计范围。有些地方拿公款买烟,但以会议费、餐饮费、办公用品费的名义支出,成为“三公”经费乱支出的一个推手。比如山西省河曲县原政协主席开会时曾花6万多元公款购买150条中华烟,参会者每人每天发一包。

中国控烟协会副会长许桂华表示,这次的最严禁烟令将是中国控烟履约进程中的里程碑。此举将对公款消费烟草制品等现象产生积极的遏制和警示作用。促使领导干部成为带领公民走健康文明科学生活方式的引领者。

协和医科大学教授杨功焕也认为,在中国只有领导干部不吸烟和领导干部重视控烟才能更好地控烟,现在将吸烟与反对腐败一样,由党政齐抓,相信一定能取得成效。

链接

领导人与烟

在很长时间里,抽烟在中国是以正面形象出现的。但随着时代变迁和社会的发展,抽烟的政治意涵也在悄然转变。

毛泽东一生嗜好香烟,在他留给世人的诸多影视、图片、文字资料中,手夹香烟成了他的公众形象。

在井冈山时期,毛泽东常常是白天休息,晚上通宵工作,为了提神,他逐渐和香烟打上了交道。因为那时没有太多人了解香烟的危害,只觉得香烟有提神功效,所以也就没有人反对毛泽东吸烟。

1927年,毛泽东在湖南长沙、湘潭等5县考察时,当地群众用土产“叶子烟”招待他。毛泽东和群众打成一片,常常是边吸烟边和群众聊天,显得格外亲切。

美国作家特里尔撰写的《毛泽东传》多次提到毛泽东吸烟的情景,特里尔这样描述和评价毛泽东的吸烟史:“毛泽东至少有60年的抽烟历史,可能任何国家的政治领导人都不如毛抽掉的卷烟多。”

邓小平也有很长的抽烟史,在法国勤工俭学时期就开始抽烟了。邓小平最喜爱的是熊猫烟,在有关邓小平的照片上,经常会看到他夹着熊猫烟。

中共党史出版社出版的《邓小平平民化的健康之路》一书讲述:邓小平与中外朋友会见谈话时,经常是从抽烟开始的。而他抽的烟就是熊猫烟。

1989年,曾做过邓小平保健工作的陶寿洪建议他戒烟。没想到当时,看了手中燃烧着的香烟,又望望陶教授,小平同志说:“不抽也可以嘛。”说完把烟蒂丢进烟灰缸里。自讲过那句话后,小平同志就再没有吸过烟。

现任党和国家领导人都不曾被报道有抽烟习惯,国家主席习近平的夫人彭丽媛更是禁烟宣传大使。(朱洪蕾)

(上接B01版)

向茉莉-皮特学习

慈善也成为口水战甚至泄私愤必不可少的作料,从事慈善的人也在口水战中经受各种怀疑与眼光,“这很大一方面源自中国经营慈善不够专业或者独立。”贺志勇分析。

在欧美等地,寻找专人负责慈善事业,或成立专门基金会来管理善款非常流行,这样才能保持一项捐赠可以持续几年甚至几十年。曾任民政部救灾救济司司长的王振耀表示,“例如诺贝尔基金会,便是按照诺贝尔遗嘱规定建立起来的,在建立者去世后,它才发挥作用,并取得国际影响。”

北京民政局公布的调查显示,李亚鹏兼任其他组织法定代表人属实,已责令限期整改,变更手续正在办理。但《基金会管理条例》明确规定,基金会法定代表人不得同时担任其他组织法定代表人。

李亚鹏同时也承认,书院中国和其自己的企业“中书控股”办公场所同一地点,“这种现象在国内比较多,可以节约成本。”

嫣然天使儿童医院院长李滨则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,李亚

鹏考虑得不周到,也正是显示李亚鹏对慈善机构专业化运行不熟悉。

就在嫣然基金成立的同年,好莱坞巨星皮特·茱莉夫妇第一个女儿希洛出生。他们将希洛首次曝光的照片,以760万美元价格拍卖,所得款项全部捐给茉莉-皮特基金会,用于战争难民的人道主义救助。

茉莉-皮特基金会自成立起,皮特·茱莉夫妇一直将基金会交由专业公司打理,帮助他们参与管理公益慈善组织。就是因为专业人士的指导,这些明星才知道如何让捐赠到自己名下的每一分善款落到实处。

2013年11月,茉莉·皮特夫妇蝉联好莱坞明星慈善榜最具爱心人士奖。

同年7月,民政部发布的《中国慈善事业发展指导纲要(2011—2015年)》显示,截至2010年底,在民政部门依法登记的各类社会组织数量由2005年底的31万个增加到44万个,其中基金会数量从975个增加到2200个,有许多社会组织将慈善作为服务宗旨。

不过,据了解,在中国只有北师大等少数学校开展慈善机构管理方面的教学,但美国有292所大学提供非营利机构管理课程以及本科、硕士甚至博士学位,有舆论

指出,中国公益慈善领域专业人才流失、缺失现象严重,不能满足事业蓬勃发展的需要。

慈善组织一般设有董事会,董事会下又设各种专业委员会,包括执行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、财务委员会、投资委员会、薪酬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和项目委员会等。如投资委员会是协助董事会进行投资管理的机构。

目前,中国只有少数基金会能做到这一点。与此相对应的是,不少中国慈善基金或基金会都由发起人自己打理,并无筹款人、基金项目官员等职能的细化。

慈善的法治配备

据贺志勇介绍,欧美慈善业发展历程较长,一大特色是慈善方面的法律制度较为健全。英国有《慈善法》,美国慈善则有相当严格的程序、标准和规则,约束慈善机构及其成员。

美国还常设慈善评级机构,一旦信誉受到质疑,将直接影响到慈善组织以后的正常运作。美国绝大多数州都规定,慈善机构必须向州首席检察官提交年度报告。首席检察官还可以代表公众对触犯公共利益的慈善机构提起公诉。

“就是在美国这种严格法治框架下,皮特·茱莉夫妇等好莱坞明星的慈善事业还是取得了巨大成功。”贺志勇表示,“但中国大陆地区还没有做到如此完善的制度建设,如果法律要求必须将具体财务信息公开化,那样对李亚鹏等人的爆料就可能没有了。”

“在与美国一些慈善家交流时,其对中国慈善家较为同情,原因有二:一是基金会的设立要层层审批,限制较大;二是社会对慈善的宽容不够。”在王振耀看来,大陆地区对慈善基金和基金会疏于监督,反而对慈善基金会设立过于严格,导致民间基金会,特别是公募基金会发展特别缓慢。

2007年,李连杰先生与中国红十字会总会合作设立“中国红十字会李连杰壹基金计划”,以独立运作的慈善计划和专案的形式在中国大陆开展公益事业。壹基金作为二级基金挂靠在中国红十字会下,并没有法人地位。

2008年10月,上海李连杰壹基金公益基金会以私募基金会的形式注册成立,但其仍然没有获得身份的独立。上海李连杰壹基金公益基金会,作为中国红十字会李连杰壹基金计划的执行机构存在,每年须严格按照《基金会管理条例》开展各项业务活

动,向“中国红十字会李连杰壹基金”计划进行专项的汇报与结算,并接受年度审计。

在成立后第三年,2010年,壹基金终于从中国红十字会上独立出来,拥有独立从事公募活动的法律资格,成为国内第一家民间公募基金会。

但并非所有基金会都如此幸运,成为公募基金会,壹基金的独立很多要靠李连杰等人的影响力。

贺志勇则告诉记者,中国慈善在法治方面,去除屏障、健全后续监督还有较长的路。

面对近日频频被爆料基金会或基金存在问题的情况,王振耀表示,美国媒体不会把报道重点放在捐赠人隐私或动机,而是称赞。美国媒体也不会非常深入、透彻挖慈善组织缺陷。在美国,媒体有非常好的理念,就是觉得做慈善的不容易,他不是政府,他是自己来做的,所以他有一点进步就应该给予非常高的赞誉。

“社会对慈善宽容度不够,做点事就受到质疑。不应伤了他们搞慈善的心,宽容才能帮助更多的人。”就在王振耀提出如此担忧的同时,贺志勇提出,“如果民众见证法治对慈善业的良好,质疑、爆料等自然而然就少了。”